

# 農委會推動稻穀分級加價收購措施

農委會為迎合國人對良質米之需求及加強國產稻米產業之競爭力，鼓勵農民生產良質稻穀，農委會今年提供2,500萬元獎勵金，請糧食業者依米質區分等級加價收購良質稻穀（自營糧）專倉貯存，以良質米銷售，提升國產良質米市場普及率及競爭力。

本年度預定在13縣76鄉（鎮、市）良質米適栽區輔導生產良質米，並推動稻穀分級加價收購措施。其中第一期作推行面積40,123公頃，第二期作24,150公頃，良質米推薦品種包括台中189號、高雄139

號、台中秈10號、台梗2、5、8、9、11、14、16、17號及越光（試作）等12個品種。

經輔導的農友，可依各地區環境選種最適當的良質米推薦品種，並由縣市及鄉鎮推動小組，於生產階段結合稻種調配供應、育苗中心、代耕業者及乾燥中心等農民組織、推行良質米栽培技術，加強病蟲害防治等措施，以生產良質稻穀。

凡符合下列兩項條件的推行單位，農委會將核發獎勵金：1.該期作良質米實際推動面積達計畫面積90%以上者。2.良質

稻穀平均每公頃分級加價收購量為：苗栗以北(含苗栗)至花蓮地區2,000公斤以上，台中以南(含台中)至台東地區逾2,500公斤以上。

另針對符合獎勵補助對象之輔導農會，農委會並將於年度農會考核特殊功過時給予加分15分之獎勵。至於辦理績優之推廣人員，農委會也將函請各相關單位敘獎，以鼓勵農友「生產好米、糧商收購好米、消費者吃好米」創造三贏局面。（農委會中部辦公室新聞資料）